

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 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(2025 年度)

一、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

(一) 选择标准

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旗下基金目前均采用委托证券公司办理（即“券商交易模式”）。公司对结算券商的选择标准涵盖：基本面评价（财务状况稳健、经营行为规范、无重大负面舆情等）、服务评价（交易稳定性、系统及线路稳定性、交易反馈及时性、清算数据准确性等）、研究服务质量评价（即在其他条件相同或相近的情况下，优先选择研究服务更优的券商）等。

(二) 选择程序

公司根据上述选择标准，对拟合作的券商展开综合考察和评估，将经评估符合标准的券商纳入公司结算券商备选库，并每年进行一次回检。与选定的券商开展合作前，需要签订证券经纪服务协议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。

二、交易量、交易佣金年度汇总及分配情况

(一)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

本报告期，公司未采用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模式参与证券交易。

(二) 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元

证券公司名称 ⁷	被动股票型基金			其他类型基金			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⁸
	股票交易成交金额	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⁹	平均佣金费率(%)	股票交易成交金额	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	平均佣金费率(%)	
兴业证券	-	-	-	-	-	-	否
国投证券	-	-	-	-	-	-	否
平安证券	-	-	-	-	-	-	否
广发证券	-	-	-	7,425,192.50	3,385.19	0.46	否
金融街证券（原恒泰证券）	-	-	-	-	-	-	否
联储证券	-	-	-	143,846,012.08	64,318.33	0.45	否
合计	-	-	-	151,271,204.58	67,703.52	0.45	

注：1、本次报告报告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2、统计范围为本报告期内公司存续的所有公募基金。本报告期内，本公司旗下无被动股票型基金，无成立、清算、转型的公募基金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停止使用中金财富证券、山西证券的专用交易单元，以上证券公司与管理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3 月 31 日